**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新都区新都街道兴乐北路药店**

**保健食品、配制酒、玛咖制品自查报告**

新都街道城东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所:

根据区局有关文件要求，我店对门店经营的保健食品、配制酒、玛咖制品认真开展自查，自查情况如下：
 一、我店在经营过程中无非法宣传功效的行为；

二、产品标签标识、说明书中无非法宣传疾病预防或治疗功能，无非法取得保健食品许可宣传保健功能的行为；

三、广告宣传过程中不存在虚假夸大宣传产品功效、无经审批发布保健食品广告的行为；

四、经营活动中不存在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

五、我店未经营配制酒。公司所有的保健食品、食品及玛咖制品均从连锁公司统一购进。

以上是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新都区新都街道兴乐北路药店本次自查情况，我们将秉着诚信经营，合法销售，为顾客提供质量合格的商品。希望今后在贵所的监管下，改进不足，规范经营，树立公司良好形象。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新都区新都街道兴乐北路药店

2016年7月31日